### 提名函

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 根据《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评定办法》（聊政办字〔2025〕5号）有关规定，结合《关于开展2025年度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提名工作的通知》具体要求，我方积极组织开展2025年度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评定申报工作。在2025年度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提名工作申报期间，经初审共有XX项成果符合提名要求，并按要求完成公示。公示期为2025年X月X日——2025年X月X日，公示期内无异议，最终共有XX项成果满足2025年度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提名条件。现正式提名有关成果至聊城市科技创新成果评定委员会办公室进行评定。

提名单位（专家）名称  
2025年\*月\*日